

证券代码：835875

证券简称：天基新材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智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088,4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0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度进行的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并形成《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4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2018 年度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规范公司运行，特对 2018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并编制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4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现将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4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8 年财务实际情况，总结形成了《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4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 2018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18 年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9）第 110ZA6778 号），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4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19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编制完成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4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当期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拟决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4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4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截至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编写完成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43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收到控股股东、董事长陈智勇先生提交的《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 提请在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临时提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19-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88,4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何鹏、孙雨林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